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因招标编号为 2002000070-001 的福州道庆洲过江通道 A1 标项目运输工程招标流标，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下属单位（钢结构事业部）就该项目工程进行第二次招标，拟采用国内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施工方，中标单位和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合同。本招标邀请对已报名备案的各潜在投标人发布，符合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提交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中心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应当于本招标邀请规定的时间或上海振华重工招投标管理中心另行通知的时间内至指定地点购买标书。

有关事项如下：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州道庆州过江通道 A1 标项目运输工程

1.2 项目编号：2002000070

1.3 工程概况：

福州市道庆洲过江通道起于福泉高速公路福州连接线下洋村段，分别布设于福泉高速公路两侧，至福泉高速公路与仓山区三江路交叉口，路线转向东，以高架形式沿三江路平行布置至规划纵二路，路线转向东南，以高架形式沿规划纵二路平行布设，上跨南江滨路后，与福州轨道 6 号线合建道庆洲大桥（上下层布置）跨越乌龙江，在长乐市境内，路线上跨 316 国道后转向东，以高架形式沿 316 国道平行延伸 1.3 公里，路线再转向南，主线上跨沈海高速，终于长乐洞头村，终点与福州东南快速通道营前至滨海新城段衔接，全长 7.2 公里。

本项目以钢箱梁节段及钢桁梁杆件形式发运，总重约 24527 吨，因项目建造要求，计划于 2019 年 9 月从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钢结构事业部南通基地码头运输至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周边。

1.4 工程范围：

船型配置、航线规划、配合吊装、运输、配合卸船（不排除使用四锚定位及抛锚艇）等一系列船运服务。

2、招标编号：2002000070-001

3、潜在投标人资格预审

3.1 潜在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注册资金 800 万元以上；
- (2) 经营范围包括项目内容的，且必须具备相关项目大型钢结构整体运输经验，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运输的能力；
- (3) 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状况良好，有足够的财务资源投入本项目的实施以满足工程需要；
- (5) 具有国内沿海海运企业资质，运输驳需满足海事航行条件，相关船舶证书、人员证书齐全，必需满足海事部门要求；（此项待定，视总包方要求决定）
- (6) 投标人需具有满足本工程要求的适航人员，包括船长、轮机长、水手等，需具备相应资质并提供相应资质证明；
- (7) 近 3 年内有类似相关成功业绩 3 例以上；
- (8) 近 3 年有较好的安全航行记录，近 1 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 (9) 近 3 年未发生突发环境事件，近 1 年无因违法排放污染物、非法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等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
- (10) 近 3 年未发生职业病；
- (11) 当招标项目涉及国家行政许可要求时，具有相应的行政许可资质；
- (1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资格预审提交材料清单：

- (1)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年度工商年检已完成）；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简历；
- (3) 企业情况简介；

- (4)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及资质等级证书等相关证书的复印件；
- (5) 近 3 年承担的相关业绩证明（提供相关项目合同复印件）；
- (6) 近 3 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等资信材料；
- (7) 近 3 年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的状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
- (8) 近 3 年的环保处置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的突发环境事件、受到环保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况；
- (9) 近 3 年的企业及受控分包商员工的职业健康情况描述，尤其说明发生职业病的情况；
- (10) 提供《国内水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船舶营业运输证》、《船舶国际证书》、《船舶年审合格证》、《船舶自动识别系统 AIS》、《船舶最低安全配员证书》、《船旗国监督检查记录》、《船员服务记分》、《船舶吨位证书》、《船舶防止油污证书》、《船舶检验报告》、《船舶检验证书》、《船舶适航证书》、《船舶载重线证书》等。
- (11) 提供船长、轮机长、水手等船员证书。若各船员无资质证明即表示投标人不具备投标资格，作废标处理。
- (12) 投标人需提供组织机构图，同时向招标人提供所有人员的花名册(包括身份证复印件、个人简历等)、劳务合同证明、保险证明、体检报告等。
- (13) 适用时，行政许可资质复印件。

以上材料需装订成册，并列明目录。

投标人必须经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登记备案，未经向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小组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单位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投标人应保证登记备案、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等所有材料的单位名称一致。否则，可能导致本次投标失败。所有提交的资格预审材料均需加盖潜在投标人公章。

3.3 提交材料时间、地点

- (1) 报名截止时间：2019 年 8 月 13 日下午 16:30（北京时间）；

(2) 收取材料截止时间与报名截止时间相同；

(3) 提交材料地点：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振华企业广场C座311室 罗安奇收）

4、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中心通知投标人购买标书。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5、经审查，资格预审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方的，上海振华重工视情况重新发出招标邀请，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6、潜在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发售招标文件：

经资格预审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知投标人买标书，标书工本费人民币2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应在购买前将标书工本费划至招标人指定账户（银行回单扫描后发给到jianghua_nt@zpmc.com和xxxxxxx@zpmc.com的邮箱）。招标人不接受现金购买标书。标书工本费应当从投标人银行账户汇出，不得由其分支机构（经法人书面授权提供的除外）或第三方账户转入。资格审查未通过的潜在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不予退还，不通知资格审查结果。

序号	收 款 人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	户 名	南通振华重型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通市新开支行
3	帐 号	10727101040014134
4	传 真	
5	邮 编	226010
6	地 址	江苏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江景路1号

8、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浦东新区东方路3261号C座311室

邮 编：226010

联 系 人：罗先生（招标中心） 姜先生（上海振华重工钢结构事业部）

电 话：021-31193886 15851397531

报名邮箱：luoanqi@zpmc.com; jianghua_nt@zpmc.com（2个邮箱必须同时发）

备案邮箱：zpmcsupply@zpmc.com（**报名时必须抄送**）

报名方式：填写附件《项目投标报名表》，并加盖公章，以邮件方式发送以上三个邮箱，并在本公告规定时间内，将资格预审文件送至（或寄送）规定地点。

注：1、报名时，上述三个邮箱缺一不可，否则可能造成潜在投标人报名未被备案登记的，由潜在投标人承担。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日

附件：

项目投标报名表

上海振华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钢结构事业部：

我单位报名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福州道庆州过江通道 A1 标项目运输工程项目的第二次投标（招标编号：2002000070-001），并遵守招标投标程序及有关规定。我方拟派_____担任本项目的联系人，全权代表我单位处理本次投标中的有关事务，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我单位对授权联系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具体情况如下，如有失实，由我方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项目联系人 及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	
E-mail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投标单位（签章）：	
备注：以上《投标报名表》信息必须完整准确填写，若由于投标方报名信息填写不完整、不准确造成的一切后果，招标方概不负责。	